

# 电子图书



信息技术的结晶

人类文明的载体

网络的基本资源

## 序

邓绍基

《名家解读古典文学名著丛书》首批五种出版以后，备受读者欢迎。按照预定计划，编委会继又编选成五种，即《名家解读唐诗》、《名家解读宋词》、《名家解读元曲》、《名家解读聊斋志异》和《名家解读儒林外史》。交稿之际，主编张宝坤同志问序于我，我自忖才疏学浅，不是作序的合适人选，但盛情难却，因略抒感想，权置书前。

唐诗、宋词、元曲并称，始自元人，罗宗信为周德清《中原音韵》所作序文中说：“世之共称唐诗、宋词、大元乐府，诚哉”。这里所说“大元乐府”即指元曲。《中原音韵》写成于元泰定元年（1324）。从罗宗信序文看，他所说“乐府”主要指散曲，但也包括剧曲。后人使用“元曲”一语时，实际上又是散曲和杂剧的合称。

明清以来，把唐诗、宋词、元曲并称的说法已被普遍接受，清人焦循在《易余龠录》中还把这种并称与“代有所胜”见解联系起来立论，也就是说，他认为唐诗、宋词和元曲分别是唐、宋、元三个朝代的最有代表性的文学业绩。

我国是一个诗的国度，诗歌创作源远流长，唐代是我国古代诗歌创作一个极其辉煌灿烂的时代，流传下来的唐诗近五万首，诗人有两千多家，其中最杰出的代表作家就是被郭沫若誉为“双子星座”的李白和杜甫。

我曾在修改《唐诗选注》序文时说过：谈论唐诗，过去人们常常习惯地推崇“盛唐正声”，这又同史学家所说的“盛唐气象”互为联系，尽管这个命题比较复杂，但有一种现象是相当明显的，在安史之乱前，伴随着经济繁荣、政治统一和国力强盛的局面，在唐诗中表现出一种“匡社稷”“济苍生”的英雄抱负，表现出一种奋其智能，建功立业，许身报国的豪迈气概。这实际上又是华夏民族的创业维艰、奋发有为的传统精神的继承和发扬。安史之乱后，这样一种英雄抱负又主要表现为要求国家统一、民族振兴的爱国思想。如果说，李白的“大鹏一日同风起，扶摇直上九万里”诗句是建功立业思想的象征，杜甫的“国破山河在”、“济时敢爱死”等诗句就是代表着一种执着的爱国精神。这类唐诗，曾经打动并激励过后世无数爱国者的心。

唐诗的内容又是千汇万状，无比地丰富，被后人称作边塞诗和田园山水诗的作品固然有许多名作，此外如送别、闺情以及宫词等题材方面也多佳作。这就使得整个唐诗显得那样丰盛富赡，那样色彩缤纷。

唐代诗坛又是流派众多，名家辈出。“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沈（佺期）、宋（之问）”，“王（维）、孟（浩然）”，“韦（应物）、柳（宗元）”，“高（适）、岑（参）”，“韩（愈）、孟（郊）”，“元（稹）、白（居易）”，“温（庭筠）、李（商隐）”，“皮（日休）、陆（龟蒙）”诸多并称，正是后人对唐诗流派纷呈的描绘和概括。值得注意的是，唐代许多诗人都还有显著的独特艺术风格，李白和杜甫固然是这样，其他一些重要诗人在艺术风格上也往往各有特色。譬如，后人所说“王孟诗派”，主要着眼于王维和孟浩然的山水田园诗而言，但这两位诗人的相同题材的作品又各有不同的造诣。后人所说“高岑诗派”，主要着眼于高适、岑参的边塞诗，但尽管高、岑都写边塞，却又风格各异。所以不妨说，唐人写诗，竞相创新，一空依傍，这种写作实践又表现出唐代诗人有着一种

十分可贵的创造信心和魄力。

鲁迅有一句名言：“我以为一切好诗，到唐已被做完”。（《鲁迅书信集·致杨霁云》）在我国古典诗歌史上，唐诗作为“一代之胜”的伟大成就，确实是难以超越的，甚至是难以企及的。还不妨这么说，在很大的程度上，唐诗是我国古典诗歌伟大成就的主要标志。

宋词的繁荣是我国古典诗歌史上出现的又一个高峰。如果说，唐代完成和创造了七言古诗、五七言近体诗（绝句和律诗）这样一些诗歌形式，前人把这些形式叫做“齐言”诗，宋人则在作为“杂言”形式的词（长短句）的完成和创造上做出了杰出的贡献。

俞平伯先生《唐宋词选·前言》中曾说：从诗的体裁看，文学史上原有齐言和杂言的区别，但在中唐以前，无论诗与乐府，齐言一直占着优势。一言以蔽之，由四言到五言到七言，是先秦至唐中国诗型变化的主要方向，杂言也有发展，却不曾得到主要的位置。俞先生又说：“词的勃兴，即从最表面的形式来看，也是一桩有意义的事情；因为形式和内容是互相影响着的。词亦有齐言，却以杂言为主，故名‘长短句’。它打破了历代诗与乐的传统形式，从整齐的句法中解放出来，从此五、七言不能‘独霸了’。”

作为长短句形式的词体并非始于宋代，中唐以后已见流行，但它的繁荣兴盛，汇成大泽却是在宋代。至今留存的宋词（不包括残篇）有20000余首，有名姓可考的作者1400多人，可见宋代词业的大盛。

宋代词人也是名家辈出。北宋的著名作家有晏殊、欧阳修、张先、晏几道、柳永、苏轼、贺铸、秦观和周邦彦等。论者尝认为晏殊和欧阳修的词作基本上还是承建南唐词风，所谓南唐词风主要指冯延巳、李璟和李煜的词。但张先在艺术形式上创制了若干慢词，区别于在这以前普遍流行的小令。真正开创两宋慢词局面的是柳永，他以新声慢曲取代了唐五代的原有小令，实际上也就使词调的构成发生了重要变化。柳永的词作雅俗共赏，在当时影响很大。

北宋词坛最大的革新者当数苏轼。他把诗家的“言志”和词人的“缘情”结合起来，开辟了词的境界。如果说词到柳永，尚跳不出“艳科”范围，到了苏轼，就打破了，也就使词的表现力有了很大开拓。可以说，从内容到风格，苏词都有破旧拓新之功。

南北宋之交的著名词人是周邦彦和李清照。李清照历来被认为是上继南唐李璟、李煜词风的女词人。周邦彦创调很多，讲究词法，对南宋一些诗人影响极大。

南宋的著名词人有辛弃疾、陆游、陈亮、刘过、刘克庄、姜夔和张炎等。辛弃疾的词上承苏轼词风而又有开拓，他在词中抒写抗金的忠愤之情，把金戈铁马引入词中。姜夔和张炎上继周邦彦，都擅长乐律，追求音节文采，他们的词律、词法主张对清代词坛的流派发展起过很大作用。吴文英也是南宋词坛的大家，他的词以追求内容上的雅深和表现上的细腻著称。

自明人张綖把宋词区分为“婉约”和“豪放”两“体”，清人王士禛把张綖之说引申为“词派有二”后，从此宋词分为婉约、豪放两派之说，盛行开来，约定俗成，至今仍然是流行说法。其实宋代著名词家的艺术风格都可称是各树一帜。以豪放派的代表人物苏轼、辛弃疾而论，论者有“貌同心异”之说，但实际上他们也不全是“貌”同，而是有同有异，同中有异。至于所谓婉约派，更是万木千花。前人把“周（邦彦）秦（观）”并称，“贺（铸）

晏（几道）”并称，“姜（夔）张（炎）”并称，还把“秦（观）柳（永）”并称，“周（邦彦）姜（夔）”并称，等等。但这些被并称的词人，实也是同中有异，各极其妙。与唐诗一样，宋词作为一代文学的代表，在中国文学史上有着独特的光辉业绩。

元代的散曲，实际上也是一种杂言诗体，其间又有套曲和小令之别。它的形式同词一样都以长短句组合成体，但音乐曲调则不同。散曲中的有些曲调虽同词调有继承关系，但也有不少曲调来自俗谣俚曲，即使是继承词调，大抵又是“仍其调而易其声”，“止用其名而尽变其调”，也就是说，曲对于词在音乐上又承继又变化，最终成为一种新声。这种新声在金代开始流行，到了元代大盛。据不完全统计，现存元代散曲小令 3800 多首，套曲 470 余套。

元代散曲作品的风格和流派，按照研究家的看法，大致可分为豪放和清丽两派，前者以马致远为首，包括张养浩、冯子振、贯云石和杨朝英等作家；后者以张可久为首，包括白朴、卢挚、乔吉和徐再思等作家。豪放派超逸隽爽，清丽派和婉雅丽。豪放派多用口语、本色语，少用典实；清丽派讲究蕴藉，注重炼字炼句，并且喜用故实。二者的差异比较明显。但散曲的内容较之宋词，更显狭窄，再加上其它一些弱点，它在文学史上的实际成就不如宋词，与唐诗成就相比，更显得逊色。

元曲之所以能与唐诗、宋词相颉颃，这三者并称之所以长期被人认同，其间主要因素是元曲中还包括有杂剧。杂剧是一种戏剧形式，但它的歌唱部分也就是剧曲的格式、体制完全同于散曲，而杂剧作家中有很多人同时又是散曲作家。

元杂剧虽然不是我国首先出现的戏剧，却是最早在全国范围内流行并产生了众多作家和大量剧本的戏剧样式。它的一些表演程式在很大程度上为我国民族戏曲表演特点奠定了基础。

元代历时不长，不到百年。明人李开先曾说他藏有杂剧千余种，汤显祖也说 he 收藏的元剧剧本上千种，可见元杂剧的创作盛况之一斑。自明代以来，大量散佚，但今存作品约计也有 200 多种。由于鉴别元人和明人作品的不易，现在对元杂剧作家、作品作统计，各家说法不同。大致为：今存姓名可考的元代作家的作品 109 种，无名作品 31 种，元明之际无名氏作品 78 种。

元杂剧作家众多，异彩纷呈。其中最著名的当数关汉卿，人称“杂剧班头”。元末明初人贾仲明曾把关汉卿、白朴、马致远和庾吉甫并列，说他们“齐肩”，杨维桢则把“关、庾”并称。庾吉甫的作品今已无传。元人周德清则以关汉卿、郑光祖、白朴和马致远并列同称，开创了“元曲四大家”之说，一直流行，只是后人对这四大家的排列次序有所不同而已。事实上，王实甫、纪君祥、高文秀和杨显之等也都名闻一时，他们的作品各有特色，形成了繁荣的局面。王实甫编写的《西厢记》是一代名作，它使后世的不少戏剧家为之倾倒。关汉卿的《窦娥冤》也是一代名作，近代学人王国维认为它和纪君祥的《赵氏孤儿》剧“即列之于世界大悲剧中，亦无愧色也。”《赵氏孤儿》是一本历史剧，当代学人研究元剧有“五大历史剧”之说，除了《赵氏孤儿》外，还有关汉卿的《单刀会》、高文秀的《渑池会》、白朴的《梧桐雨》和马致远的《汉宫秋》。其中《汉宫秋》和《梧桐雨》又常被人并称，视为双葩竞艳。当代元剧研究者还有“四大爱情剧”之说，那是指《西厢记》、《拜月亭》（关汉卿作）、《墙头马上》（白朴作）和《倩女离魂》（郑光祖作）。

几乎为研究者一致公认，元杂剧的内容非常广阔，它真实地反映了五光十色的社会生活，鲜明地展示出多种多样的作家的个性和精神世界，丰富地提供了可贵的戏剧艺术经验，成为一代文学的骄傲。

上文说到清人焦循把唐诗、宋词、元曲并称这一现象，与“一代还其一代之所胜”联系起来立论。当他说到可继这三者“以立一门户”的明人写业绩时，却说只有八股文才能充当其任。而在焦循以前，明末人卓人月在《古今词统序》中说：“我明诗让唐，词让宋，曲让元，庶几吴歌、挂枝儿、罗江怨、打枣竿、银绞丝之类，为我明一绝耳！”他们似乎都不把明代小说放在眼里。事实上，我国的白话小说创作的大繁荣时期正是有明一代。就实际的业绩和成就而言，明代的白话小说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确实比同时期的诗文显得重要，也足以把它同“唐诗”、“宋词”和“元曲”并称。“五四”以来，文学史家大抵认为明代是小说和戏曲的时代。这也是对明代文学成就的一种基本估计。清代的白话小说继续繁荣，文言小说也兴旺发达，并都有卓越成就，还出现了煌煌巨著《红楼梦》，这也是文学史所昭示的事实。在明清小说中，《三国志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和《红楼梦》被近人尊为四大古典文学名著，还有被称为奇书之一的《金瓶梅》，在很大程度上，这几部长篇确也代表着古典小说的最高水平。首批名著解读丛书就是围绕着这五部小说编选的。但明清时代还有卓越的著名小说，蒲松龄的《聊斋志异》和吴敬梓的《儒林外史》就是这样的作品，所以这一批丛书中又补充选录了这两部小说的解读著述。

《聊斋志异》是文言短篇小说集。惊人的作者蒲松龄一个人写了五百篇左右的作品，其中有不少都是在思想上、艺术上成熟的优秀之作，表明他对小说史的发展作出了突出的贡献。他继承了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和唐代传奇小说的优良传统，把文言小说的艺术推向一个新的高峰。

《聊斋志异》的内容是丰富而深湛的，譬如对社会黑暗和腐败政治的刻画和揭露，对科举制度的描写和批判，对青年男女在爱情、婚姻问题上的追求和反抗，构成了这部小说集的最主要也是最重要的主题。而这些主题又大都是借助于狐鬼或其他异类造成的“亦真亦幻”的艺术境界来完成的。

鬼的形象本属幻，狐作为一种动物本是真，但狐变成人却又属幻，就是说，狐鬼的人格化世俗化都是幻。在《聊斋志异》以前的文言小说中，人格化了的鬼狐和其他异类形象早有出现，而且随着时代的发展和小说的演变，这类形象在真与幻有机结合上也不断进化，但在真幻相彰达到更高的水平，真幻结合臻于水乳交融的境界，如同鲁迅所说，真到可以使读者“忘为异类”，“而又偶见鹘突，知复非人”，那就是《聊斋志异》的成功艺术世界。

《儒林外史》是一部富有特点的长篇讽刺小说，它以批判科举制度为中心，对形形色色“儒林”人物欺世盗名的丑恶灵魂，作了深刻的暴露和抨击。它是连缀许多故事而成的长篇，并无一中心人物，也没有贯穿始终的中心故事，这种艺术结构自成一格。当然，《儒林外史》最突出的特色是讽刺。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说：“迨吴敬梓《儒林外史》出，乃秉持公心，指摘时弊，机锋所向，尤在士林；其文又戚而能谐，婉而多讽；于是说部中乃始有足称讽刺之书”。这就是说，作者的讽刺手法是超过了以前任何作品的。确实，《儒林外史》达到了中国古典文学的讽刺艺术的高峰。

无论是唐诗、宋词、元曲，还是明清以来的小说杰作，都是历史的产物，在这个意义上说，它们已是历史陈迹，但它们又一直活在后世人们的心中，

它们还吸引着今天的人怀着无限的兴趣去研究，去评论。古人的各种文化创造是文明的表现，今人对古文化的研究和评论也是文明的表现。古典文学名著凝聚着古人的聪明智慧，今人的古典名著研究也昭示了今人的聪明智慧。因此，我总认为，编选古典名著解读丛书的举动，看似向读者提供“工具”，实是提供智慧，以期有助于读者更好地去理解古典名著的“心”。

当然，阅读古典名著，读者的主体作用是十分重要的。西方接受美学理论是重视这种主体作用的。事实上，我国的老一辈学者也持有这种理论见解，俞平伯先生就说过：“阅水成川，已非前水，读者此日之领会与作者当日之兴会不必尽同，甚或差异”。又说：“读者宜先求本义而旁及其它。亦可自己引申，即浮想联翩与作者的感想不同，固无碍其欣赏也”。俞先生还把读者的联想，认定是作品之得以永远流传的一个重要原因。文学史家的基本任务是论定一个古代作品的历史价值，不免也就给人一种印象，某个作品或某些作品之所以千古流传，纯是由它的历史价值（包括历史的美学价值）决定。但按照俞先生的观点，作品之所以永久流传，这里面还有别种因素，他说：“以彼此今昔联想不同，作品流传遂生生不已”。古人的作品已是历史陈迹，它们“生生不已”的生命力，并不仅仅仗着它们的历史成就，还有后世读者欣赏主体这个因素。但读者的主体作用又要受到作品的制约，即对作品历史具体性的凭借。俞先生说的“本义”即指作品内容的历史具体性。西方接受美学理论是轻视乃至排斥作品的历史具体性的，所以这种理论是跛脚理论，也就是说，它的应用范围是有限的。至于由重视读者的主体作用而轻视借鉴他人智慧，那也是片面的，所谓差之毫厘，失之千里。阅读古典名著时注意借鉴他人的评论和解读文章，恰恰是有助于读者欣赏水平的提高，也就有助于读者主体意识的发扬。正是本着这种认识，尽管我自感汗颜，还是乐意撰写这篇序文。不当之处，还望大家不吝指正。

1998年12月6日

## 出版说明

古典文学名著是中国文学史上的瑰宝，一经问世，即为广大人民所喜爱，广泛流传，经久不衰，影响深远，可谓家喻户晓。

据估计，目前市场上流通的同名、同版本的古典文学名著不下几十种。有如此众多的同版本的名著同时流通，首先是由于名著本身的魅力，可谓“挡不住的诱惑”；其次，也是由于广大读者阅读品位和审美层次的提高。在被称为“知识大爆炸”的信息时代，人们为了生存、竞争，每天必须面对各类不同的出版物，影视媒体的加盟，更加分散了人们的读书时间和精力。人们当然懂得如何最有效地利用自己获取有用知识和信息的时间：一是加快生活节奏；二是有所选择。就读者来讲，首先选择经由数百年历史沉淀而凸现出来的名著——无疑是最明智的选择。

文学名著的魅力，不仅吸引了一般普通读者，而且几乎吸引了所有的作家、艺术家、思想家、政治家和其他什么家。与普通读者不同的是，名著除满足了名家们的阅读愿望外，也刺激了他们的写作欲望。他们以其独特的思想、阅历、兴致、造诣、视角，或考证，或论辨，或研读、揣摩，写出了与名著一样不朽的著述。

数百年来，关于文学名著的著述何止万千，尤其是“小说界革命”以来，由于鲁迅、胡适、郑振铎、吴晗、俞平伯等大家的介入和关注，古典文学名著的研究、解读更成了一种专门的学问。新中国的成立和改革开放以来，随着许多新史料的发现，新思想、新方法的引进，以及新的人才的辈出，古典文学名著的研究、解读更是百花齐放，异彩纷呈，蔚为大观。

《名家解读古典文学名著丛书》拟出十种，首批五种：《名家解读 三国演义》、《名家解读 水浒传》、《名家解读 西游记》、《名家解读 金瓶梅》、《名家解读 红楼梦》出版后，受到了广大读者和学界的欢迎。在他们的热心支持下，第二批五种很快与读者见面。与首批五种不同的是，第二批中除增加了堪与第一批名家解读相媲美的《名家解读 聊斋志异》、《名家解读 儒林外史》两部小说类名著解读外，还增加了《名家解读唐诗》、《名家解读宋词》、《名家解读元曲》。相对于古典小说类著作，唐诗、宋词、元曲称之为“名作”似乎更为恰当。我们之所以把它作为同一个系列出版，除认为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在文学史上有着同等重要的地位外，更重要的是这样有利于更好地满足古典文学爱好者的多样化需求。

在这里，我们要特别感谢中国社科院文学所张宝坤等诸位选家，把名著、名作研读从学术殿堂引向广大普通读者所做的有价值的工作，特别是对于那些通过阅读名著、名作而而志于增加一些真正的学问的读者来说，无疑是功德无量的！我们也要感谢诸多名家，慨然允诺将他们的大作收入本书。必须表示歉意的是，由于种种原因，尚有部分入选作品的作者，我们还未能与他们取得联系，祈请见谅。亦望作者本人能提供自己的地址，以便奉寄薄酬。

文学名著以其经久不衰的魅力而成为传世之作；名家解读名著、名作的著述也同样会因名著、名作的光辉和自身的魅力而成为传世之作。——我们深信！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9 年元月

## 名家解读《儒林外史》

## 著者考索 版本勾勒

### 胡适——吴敬梓传

我们安徽的第一个大文豪，不是方苞，不是刘大櫟，也不是姚鼐，是全椒县的吴敬梓。

吴敬梓，字敏轩，一字文木。他生于清康熙四十年，死于乾隆十九年（西历 1701—1754）。他生在一个很阔的世家，家产很富；但是他瞧不起金钱，不久就成了一个贫士。后来他贫的不堪，甚至于几日不能得一饱。那时清廷开博学鸿词科，安徽巡抚赵国麟荐他应试，他不肯去。从此，“乡试也不应，科岁也不考，逍遥自在，做些自己的事”。后来死在扬州，年纪只有 54 岁。

他生平的著作有《文木山房诗集》七卷，文五卷（据金和《儒林外史跋》）；《诗说》七卷（同）；又《儒林外史》小说一部（积晋芳《吴敬梓传》作五十卷，金跋作五十五卷，天目山樵评本五十六卷，齐省堂本六十卷）。据金和跋，他的诗文集和《诗说》都不曾付刻。只有《儒林外史》流传世间，为近世中国文学的一部杰作。

他的七卷诗，都失传了。王又曾（穀原）《丁辛老屋集》里曾引他两句诗：“如何父师训，专储制举材。”这两句诗的口气，见解，都和他的《儒林外史》是一致的。程晋芳《拜书亭稿》也引他两句：“遥思二月秦淮柳，蘸露拖烟委曲尘。”——可以想见他的诗文集里定有许多很好的文字。只可惜那些著作都不传了，我们只能用《儒林外史》来作他的传的材料。

《儒林外史》这部书所以能不朽，全在他的见识高超，技术高明。这书的“楔子”一回，借王冕的口气，批评明朝科举用八股文的制度道：“将来读书人既有此一条荣身之路，把那文行出处都看得轻了。”这是全书的宗旨。

书里的马二先生说：

“举业二字是从古及今，人人必要做的。就如孔子生在春秋时候，那时用言扬行举做官；故孔子只讲得个‘言寡尤，行寡悔，禄在其中’：这便是孔子的举业。……到唐朝用诗赋取士，他们若讲孔孟的话，就没有官做了。……到本朝用文章取士，就是夫子在而今也要念文章，做举业，断不讲那‘言寡尤，行寡悔’的话。何也？就日日讲‘言寡尤，行寡悔’，那个给你官做？孔子的道，也就不行了。”

这一段话句句是恭维举业，其实句句是痛骂举业。末卷表文所说：“夫萃天下之人才而限制于资格，则得之者少，失之者多”，正是这个道理。国家天天挂着孔孟的招牌，其实不许人“说孔孟的话”，也不要人实行孔孟的教训，只要人念八股文，做试帖诗；其余的“文行出处”都可以不讲究，讲究了又“那个给你官做”？不给你官做，便是专制君主困死人才的唯一妙法。要想抵制这种恶毒的牢笼，只有一个法子：就是提倡一种新社会心理，叫人知道举业的丑态，知道官的丑态；叫人觉得“人”比“官”格外可贵，学问比八股文格外可贵，人格比富贵格外可贵。社会上养成了这种心理，就不怕皇帝“不给你官做”的毒手段了。

一部《儒林外史》的用意只是要想养成这种社会心理。看他写周进范进那样热中的可怜，看他写严贡生严监生那样贪吝的可鄙，看他写马纯上那样酸，匡超人那样辣。又看他反过来写一个做戏子的鲍文卿那样可敬，一个武

夫萧云仙那样可爱。再看他写杜少卿，庄绍光，虞博士诸人的学问人格那样高出八股功名之外。——这种见识，在二百年前，真是可惊可敬的了！

程晋芳做的《吴敬梓传》里说他生平最恨做时文的人；时文做得越好的人，他痛恨他们也越利害。《儒林外史》痛骂八股文人，有几处是容易看得出的，不用我来指出。我单举两处平常人不大注意的地方：

第三回写范进的文章，周学台看了三遍之后才晓得是“天地间之至文，真乃一字一珠！”

第四回写范进死了母亲，去寻汤知县打秋风，汤知县请他吃饭，用的是银镶杯箸，范举人因为居丧不肯举杯箸；汤知县换了磁杯象牙箸来，他还不肯用。“汤知县疑惑他居丧如此尽礼，倘或不用荤酒，却是不曾备办；后来看见他在燕窝碗里拣了一个大虾元送在嘴里，方才放心！”

这种绝妙的文学技术，绝高的道德见解，岂是姚鼐方苞一流人能梦见的吗？  
最妙的是写汤知县，范进，张静斋三人的谈话：

张静斋道：“想起洪武年间刘老先生——”

汤知县道：“那个刘老先生？”

静斋道：“讳基的了。他是洪武三年开科的进士，‘天下有道’三句中的第五名。”

范进插口道：“想是第三名。”

静斋道：“是第五名！那墨卷是弟读过的。后来入了翰林，洪武私行到他家，恰好江南张王送了他一坛小菜，当面打开看，都是些瓜子金，洪武圣上恼了，把刘老先生贬为青田县知县，又用毒药摆死了。”汤知县见他说的“口若悬河”，又是本朝确切的典故，不由得不信！

这一段话写两个举人和一个进士的“博雅”，写时文大家的学问，真可令人绝倒。这又岂是方苞姚鼐一流人能梦见的吗？

这一篇短传里，我不能细评《儒林外史》全书了。这一部大书，用一个做裁缝的荆元做结束。这个裁缝每日做工有余下的工夫，就弹琴写字，也极欢喜做诗。朋友问道：“你既要做雅人，为甚么还要做你这贵行？何不同学校里人相与相与？”他道：“我也不是要做雅人。只为性情相近，故此时常学学。至于我们这个贱行，是祖父遗留下来的，难道读书识字做了裁缝就玷污了不成？况且那些学校里的朋友，他们另有一番见识，怎肯和我相与？我而今每日寻得六七分银子，吃饱了饭，要弹琴，要写字，诸事都由得我。我又不贪图人的富贵，又不伺候人的颜色；天不收，地不管，倒不快活！”

这是真自由，真平等，——这是我们安徽的一个大文豪吴敬梓想要造成的社会心理。

（选自《胡适文存》卷四，上海亚东图书馆1926年版）

## 鲁迅——吴敬梓之《儒林外史》

寓讥弹于稗史者，晋唐已有，而明为盛，尤在人情小说中。然此类小说，大抵设一庸人，极形其陋劣之态，借以衬托俊士，显其才华，故往往大不近情，其用才比于“打诨”。若较胜之作，描写时亦刻深，讥刺之切，或逾锋刃，而《西游补》之外，每似集中于一人或一家，则又疑私怀怨毒，乃逞恶言，非于世事有不平，因抽毫而抨击矣。其近于呵斥全群者，则有《钟馗捉鬼传》十回，疑尚是明人作，取诸色人，比之群鬼，一一抉剔，发其隐情，然词意浅露，已同谩骂，所谓“婉曲”，实非所知。迨吴敬梓《儒林外史》出，乃秉持公心，指撻时弊，机锋所向，尤在士林；其文又戚而能谐，婉而多讽：于是说部中乃始有足称讽刺之书。

吴敬梓字敏轩，安徽全椒人，幼即颖异，善记诵，稍长补官学弟子员，尤精《文选》，诗赋援笔立成。然不善治生，性又豪，不数年挥旧产俱尽，时或至于绝粮，雍正乙卯，安徽巡抚赵国麟举以应博学鸿词科，不赴，移家金陵，为文坛盟主，又集同志建先贤祠于雨花山麓，祀泰伯以下二百三十人，资不足，售所居屋以成之，而家益贫。晚年自号文木老人，客扬州，尤落拓纵酒，乾隆十九年卒于客中，年五十四（1701—1754）。所著有《诗说》七卷，《文木山房集》五卷，诗七卷，皆不甚传（详见新标点本《儒林外史》卷首）。

吴敬梓著作皆奇数，故《儒林外史》亦一例，为五十五回；其成殆在雍正末，著者方侨居于金陵也。时距明亡未百年，士流盖尚有明季遗风，制艺而外，百不经意，但为矫饰，云希圣贤。敬梓之所描写者即是此曹，既多据自所闻见，而笔又足以达之，故能烛幽索隐，物无遁形，凡官师，儒者，名士，山人，间亦有市井细民，皆现身纸上，声态并作，使彼世相，如在目前，惟全书无主干，仅驱使各种人物，行列而来，事与其来俱起，亦与其去俱讫，虽云长篇，颇同短制；但如集诸碎锦，合为帖子，虽非巨幅，而时见珍异，因亦娱心，使人刮目矣。敬梓又爱才士，“汲引如不及，独嫉‘时文士’如仇，其尤工者，则尤嫉之。”（程晋芳所作传云）故书中攻难制艺及以制艺出身者亦甚烈，如令选家马二先生自述制艺之所以可贵云：

“……‘举业’二字，是从古及今，人人必要做的。就如孔子生在春秋时候，那时用‘言扬行举’做官，故孔子只讲得个‘言寡尤，行寡悔，禄在其中’：这便是孔子的举业。到汉朝，用贤良方正开科，所以公孙弘董仲舒举贤良方正：这便是汉人的举业。到唐朝，用诗赋取士；他们若讲孔孟的话，就没有官做了，所以唐人都会做几句诗：这便是唐人的举业。到宋朝，又好了，都用的是些理学的人做官，所以程朱就讲理学：这便是宋人的举业。到本朝，用文章取士，这是极好的法则。就是夫子在而今，也要念文章，做举业，断不讲那‘言寡尤，行寡悔’的话。何也？就日日讲究‘言寡尤，行寡悔’，那个给你官做？孔子的道，也就不行了。”（第十三回）

《儒林外史》所传人物，大都实有其人，而以象形谐声或瘦词隐语寓其姓名，若参以雍乾间诸家文集，往往十得八九（详见本书上元金和跋）。此马二先生字纯上，处州人，实即全椒冯粹中，为著者挚友，其言真率，又尚上知春秋汉唐，在“时文士”中实犹属诚笃博通之士，但其议论，则不特尽揭当时对于学问之见解，且洞见所谓儒者之心肝者也。至于性行，乃亦君子，

例如西湖之游，虽全无会心，颇杀风景，而茫茫然大嚼而归，迂儒之本色固在：

马二先生独自一个，带了几个钱，步出钱塘门，在茶亭里吃了几碗茶，到西湖沿上牌楼跟前坐下，见那一船一船乡下妇女来烧香的，……后面都跟着自己的汉子，……上了岸，散往各庙里去了。马二先生看了一遍，不在意里。起来又走了里把多路，望着湖沿上接连着几个酒店，……马二先生没有钱买了吃，……只得走进一个面店，十六个钱吃了一碗面，肚里不饱，又走到间壁一个茶室吃了一碗茶，买了两个钱“处片”嚼嚼，到觉有些滋味。吃完了出来，……往前走，过了六桥。转个湾，便像些村庄地方。又有人家的棺材，厝基中间，走也走不清，甚是可厌。马二先生欲待回去，遇着一个走路的，问道“前面可还有好顽的所在？”那人道，“转过去便是净慈，雷峰。怎么不好顽？”马二先生于是又往前走。……过了雷峰，远远望见高高下下许多房子盖著琉璃瓦，……马二先生走到跟前，看见一个极高的山门，一个金字直匾，上写“敕赐净慈禅寺”；山门旁边一个小门。马二先生走了进去；……那些富贵人家女客，成群结队，里里外外，来往不绝。……马二先生身子又长，戴一顶高方巾，一幅乌黑的脸，腆着个肚子，穿着一双厚底破靴，横着身子乱跑，只管在人窝子里撞。女人也不看他，他也不看女人。前前后后跑了一交，又出来坐在那茶亭内，……吃了一碗茶。柜上摆着许多碟子：橘饼，芝麻糖，粽子，烧饼，处片，黑枣，煮栗子，马二先生每样买了几个钱，不论好歹，吃了一饱。马二先生觉得倦了，直着脚跑进清波门；到了下处，关门睡了。因为多走了路，在下处睡了一天；第三日起来，要到城隍山走走……（第十四回）

至叙范进家本寒微，以乡试中式暴发，旋丁母忧，翼翼尽礼，则无一贬词，而情伪毕露，诚微辞之妙选，亦狙击之辣手矣：

……两人（张静斋及范进）进来，先是静斋谒过，范进上来叙师生之礼。汤知县再三谦让，奉坐吃茶。同静斋叙了些阔别的话；又把范进的文章称赞了一番，问道“因何不去会试？”范进方才说道，“先母见背，遵制丁忧。”汤知县大惊，忙叫换去了吉服。拱进后堂，摆上酒来。……知县安了席坐下，用的都是银镶杯箸。范进退前缩后的不举杯箸，知县不解其故。静斋笑道，“世先生因遵制，想是不用这个杯箸。”知县忙叫换去。换了一个磁杯，一双象牙箸来，范进又不肯举动。静斋道，“这个箸也不用。”随即换了一双白颜色竹子的来，方才罢了。知县疑惑：“他居丧如此尽礼，倘或不用荤酒，却是不曾备办。”落后看见他在燕窝碗里拣了一个大虾圆子送在嘴里，方才放心。……（第四回）

此外刻画伪妄之处尚多，揶揄习俗者亦屡见。其述王玉辉之女既殉夫，玉辉大喜，而当入祠建坊之际，“转觉心伤，辞了不肯来”，后又自言“在家日日看见老妻悲恸，心中不忍”（第四十八回），则描写良心与礼教之冲突，殊极刻深（详见本书钱玄同序）；作者生清初，又束身名教之内，而能心有依违，托稗说以寄慨，殆亦深有会于此矣。以言君子，尚亦有人，杜少卿为作者自况，更有杜慎卿（其兄青然），有虞育德（吴蒙泉），有庄尚志（程绵庄），皆贞士；其盛举则极于祭先贤。迨南京名士渐已销磨，先贤祠亦荒废；而奇人幸未绝于市井，一为“会写字的”，一为“卖火纸筒子的”，一为“开茶馆的”，一为“做裁缝的”。末一尤恬淡，居三山街，曰荆元，能弹琴赋诗，缝纫之暇，往往以此自遣；间亦访其同人。

一日，荆元吃过了饭，思量没事，一径踱到清凉山来。……他有一个老朋友姓于，住在山

背后。这于老者也不读书，也不做生意，……督率着他五个儿子灌园。……这日，荆元步了进来，于老者迎着道，“好些时不见老哥来，生意忙的紧？”荆元道，“正是。今日才打发清楚些。特来看看老爹。”于老者道，“恰好烹了一壶现成茶，请用一杯。”斟了送过来。荆元接了，坐着吃，道，“这茶，色香味都好。老爹却是那里取来的这样好水？”于老者道，“我们城西不比你们城南，到处井泉都是吃得的。”荆元道，“古人动说‘桃源避世’，我想起来，那里要甚么桃源。只如老爹这样清闲自在，住在这样‘城市山林’的所在，就是现在的活神仙了。”于老者道，“只是我老拙一样事也不会做，怎的如老哥会弹一曲琴，也觉得消遣些。近来想是一发弹的好了，可好几时请教一回？”荆元道，“这也容易，老爹不嫌污耳，明日携琴来请教。”说了一会，辞别回来。次日，荆元自己抱了琴，来到园里，于老者已焚下一炉好香，在那里等候。……于老者替荆元把琴安放在石凳上，荆元席地坐下，于老者也坐在旁边。荆元慢慢的和了弦，弹起来，铿铿锵锵，声振林木。……弹了一会，忽作变徵之音，凄清宛转。于老者听到深微之处，不觉凄然泪下。自此，他两人常常往来。当下也就别过了。（第五十五回）

然独不乐与士人往还，且知士人亦不屑与友：固非“儒林”中人也。至于此后有无贤人君子得入《儒林外史》，则作者但存疑问而已。

《儒林外史》初惟传钞，后刊木于扬州，已而刻本非一。尝有人排列全书人物，作“幽榜”，谓神宗以水旱偏灾，流民载道，冀“旌沉抑之人才”以祈福利，乃并踢进士及第，并遣礼官就国子监祭之；又割裂作者文集中骈语，裰积之以造诏表（金和跋云），统为一回缀于末，故一本有五十六回。又有人自作四回，事既不论，语复猥陋，而亦杂入五十六回本中，印行于世，故一本又有六十回。

是后亦鲜有以公心讽世之书如《儒林外史》者。

（选自《中国小说史略》第二十三篇  
《清之讽刺小说》，题目为编者所加）

## 陈美林——吴敬梓身世三考

第一部《吴敬梓年谱》是胡适在 20 年代所作。在年谱中，胡适搜集了不少资料，对吴敬梓的家世和生平作了一些考索，有一定的贡献，对后来学者也很有参考价值。但由于材料和治学方法的局限，关于吴敬梓的家世和生平，也作了一些不符合实际情况的论断，例如对吴敬梓的父亲是谁、吴敬梓考取秀才的年龄以及吴氏家族纠纷的性质等问题的论说，间有失实或不足之处，并不完全可取。但这些论断至今仍被一些著作所袭用，因而对这几个问题作进一步考索，很有必要。当然，有些问题的最后结论，仍有待于文献的不断发掘才能做出来。但这并不妨碍我们根据今天已经掌握的材料作一些必要的考证，进行合理的推断。

### 关于吴敬梓的父亲问题

吴敬梓的父亲是谁，在吴敬梓自己的文集中没有明确的记载，在吴敬梓朋友的文集中也鲜有提及。胡适从吴敬梓的《移家赋》中找到他父亲曾任“赣榆教谕”的记叙，然后又在《全椒志》里“寻出”一个“做过江苏赣榆县的教谕”吴霖起，从而错误地断定吴霖起就是他的生父。由于胡适弄错了他们之间的复杂关系，这就影响到对他进学年龄的推定和对他家族纠纷性质的分析，所以必须解决他生父是谁的问题。

根据对有关方志、墓志铭和文集的考辨，吴敬梓的父亲是吴雯延，吴霖起不是他的生父，而只是他的嗣父。

朱绪曾在《国朝金陵诗征》卷四十四中说：

敬梓，字敏轩，上元人。全椒廩生。有文林（木）山房集。始祖转，自六合迁全椒。曾祖国对，顺治戊戌第三人及第，官侍读。祖旦，以文名。父雯延，诸生，始居金陵。乾隆初，诏举博学鸿词，上江督学郑某以敏轩应，会病不克举。江宁黄河云：“吴聘君诗如出水芙蓉，娟秀欲滴”，“词亦白石、玉田之流亚。”

这里明白无误地记载吴敬梓的父亲是吴雯延，而且全椒吴家是从雯延开始寓居金陵的。朱绪曾是南京有名的藏书家“开有益斋主人”，交游也十分广阔。陆心源说他“无书不览，藏书甲于江浙”，称赞他所作的《开有益斋读书志》是“仿《郡斋读书志》之例，而精核过之”。他是道光二年举人，其中举时间距吴敬梓之死虽有 68 年，生年当更早，因而其说是有一定根据的。特别是朱绪曾作小传时，已看到《文木山房集》，所引黄河的评论即出自黄河为《文木山房集》所写的序言。小传除将“文木山房”误为“文林山房”、“转弟”夺一“弟”字而外，其余所述是可信的。这还可从程廷祚的著作中找到证明。

程廷祚长于吴敬梓 10 岁，两人交谊甚深。他也是安徽籍而流寓南京的。在南京，两人时相过从，他曾替吴敬梓的《文木山房集》写过序，在自己的《青溪文集》中还收有给吴敬梓的信，他对吴敬梓是十分了解的。吴敬梓的姐姐去世，曾请他写过《金孺人墓志铭》，铭文中说：

---

《仪顾堂题跋》卷五《开有益斋读书志跋》。

节妇金孺人，姓吴氏，全椒人也。自幼以文学雯延之女，子于从父赣榆县教谕霖起。曾祖国对，官至翰林院侍读。祖旦，文学。其本生祖以上不具书。孺人在室，以孝谨称。年二十二，适滁州文学金绍曾。……生男二女一，后先俱殇。……乾隆五年七月初九日卒，年四十七，后绍曾十有九载。……嗣子为鼎，以某月某日葬孺人于某山。弟敬梓，持所为传诣余，泣而言曰：“吾鲜兄弟，姊又无子，后虽得旌，尚未有日，子其志焉！”……

从这里可以知道金孺人是吴敬梓的姐姐，死于乾隆五年，卒时 47 岁（是年敬梓 40 岁，小于其姐 7 岁），是秀才吴雯延的女儿而过继给吴霖起，曾祖吴国对，祖吴旦，而本生祖却“不具书”。从这一段话里可以明白：吴旦只是金孺人嗣父吴霖起之父，不是金孺人亲祖，金孺人既然已经过继给吴旦之子吴霖起为女，当然“本生祖”不便“具书”；其亲祖为吴旦之亲弟吴勛（详下），同为曾祖吴国对之子，所以“本生祖以上”因前文已提及，此处就不必再“具书”。以程廷祚的铭文和朱绪曾的小传相比推求，可以知道吴敬梓和他姐姐一样，原是吴雯延的子女而过继给吴霖起的。

吴雯延是谁，为什么要将他的子女过继给吴霖起？这可从陈廷敬写的《翰林院侍读吴默岩（国对）墓志铭》中得到答案。陈廷敬与吴国对同是顺治十五年孙承恩榜进士，吴国对是探花，陈廷敬后来入阁大拜。在康熙三十年会试时，吴国对的侄子吴昺考取榜眼，而陈廷敬却以户部尚书身份担任这次会试的总裁。他对全椒吴氏是十分了解的，他作的《吴国对墓志铭》当然确实可信。铭文说：

……（吴国对乃）孙承恩榜进士。……君之子旦贤而有文亦死。余与君相见於京师，君鬓发飒然皆白，其意气亦衰矣。谓余曰：旦之死命也夫。……君初娶陈氏，赠安人；继娶汪氏，封安人，先二年卒。男子三人：旦，考授州同知，先卒；次勛，国学生，俱陈安人出；次昇，戊午举人，女子二人皆适世家子，俱汪安人出。孙男五人：长霖起，旦出；次霄瑞、次霜高、次霁远，俱勛出；次露湛，昇出。孙女六人，君以庚申十一月一日卒于扬州寓舍，年六十有五。……

从铭文中可知吴勛的第三个儿子叫吴霁远。据《广韵》：“延，远也。”《韵会》亦同。霁远即霁延。此外，霁乃雯之误。吴敬梓的父辈，均以“雨”字头命名，各不相重。吴国对一支，名字已见上引陈廷敬铭文。吴国龙一支，亦以“雨”字头命名，储欣给吴国龙的儿子吴晟写的墓表有记载：

吴君名晟，字丽正，号梅原。……嫡长子曰霁举，贡监生；次雷焕，邑廪生；次霁澍，庠生，俱金孺人出。次霁清，次■济，庠生；……

可知吴国龙的孙子已有用“霁”字命名，所以吴国对这一支就不可能再有“霁”字出现，因而应以程廷祚的铭文和朱绪曾的记载为是。民国九年张其浚修《全椒志》选举表中虽有一个吴露湑，也是以“雨”字头命名。但问题在于全椒姓吴的并非全为吴敬梓族人，即如吴凤，在蓝学鉴所修《全椒志》中有两个，

---

《青溪文集续编》卷八。

《午亭文编》卷四十五。

《国朝耆献类征》卷二百二十一。

一为吴敬梓祖辈，一却并非吴敬梓族人。吴国对是蓝志的主要修纂者，编辑人员有吴晟，校阅人员有吴旦、吴勛、吴昇、吴昱、吴■、吴显，分辑人员有吴暹吉，均为吴敬梓先人。他们参与修纂的《全椒志》，所载吴氏事迹甚详，也最可信，但在志中却并未列入吴露渭，因而这个吴露渭，既不能证明他是吴敬梓族人，便不能否定上述推断。同样，在蓝志中，详细记载了吴氏家族中有各种功名的人员姓名，在增生栏中有吴霖起、吴雯延，而吴霁远却不见记载。由此亦可反证吴霁远显系吴雯延之误。有吴氏多人参加修纂的《全椒志》所记，当然要比陈廷敬门人林佶手写付雕的《午亭文编》更可信。因而铭文中的“霁”应该是“雯”，因形近而误写，霁延应该是雯延。这样就弄清楚吴霁远即吴雯延，是吴勛的最小儿子。

这一问题既已清楚，那么，吴雯延的儿子为什么要过继给吴霖起？第一是吴旦早死，其时吴国对还健在。第二是因为吴旦只留下独子吴霖起。这两点在陈廷敬铭文中已说得很清楚。第三是吴霖起没有子女，吴敬梓对程廷祚就曾说过“吾鲜兄弟”。这样，长房吴旦这一支就面临着绝嗣的局面，因而就必须在同是嫡出的二房吴勛的三个儿子的子女中择人过继给吴霖起。吴雯延排行第三，且子女众多，吴敬梓所说的“吾鲜兄弟”是对嗣父吴霖起这房而言，而在生父吴雯延这房至少有两个哥哥，在《文木山房集》中记有住在“与乌江项王庙相近”的大哥，写有“伯兄自山中来，夜话山居之胜，因忆去秋省兄未及十日而别，诗以志感，得二十韵”，既有伯兄，就有仲兄，兄弟至少三人。雯延可能有两个女儿，否则一般是不会将独生女过继出去的。这样，吴雯延的儿子之一吴敬梓和一个女儿（金绍曾妻）幼时就过继给吴霖起为子女了。程廷祚铭文中说“金孺人”自幼即过继出去；而吴敬梓14岁时就随嗣父吴霖起赴赣榆教谕任，可见均在幼时过继给霖起为子女。

现根据有关方志、墓表、文集等材料，将吴氏家族关系列一简表，上限以始迁全椒的吴聪起，下限断于吴敬梓的下一辈。曾祖五支中以亲祖国对为主，其余四支除与本文叙述有关者稍加排示外，一概从略。（表附后）

吴雯延是吴敬梓之生父，的无疑义。除上文所征引的材料之外，道光十七年生的陈可园在《金陵通传》卷三十三为吴烺所作传中也有明确记载：

吴烺字荀叔，号杉亭，上元人。始祖转自六合迁全椒。祖雯延，始居金陵。父敬梓，字敏轩，以诸生举博学鸿词，病不克赴。烺应乾隆十六年召试举人。

但自胡适在《吴敬梓年谱》中作了错误论断以后，后之学者又沿袭其误，造成研究吴敬梓生平的一些疑问，下述两个问题即由此而产生。

### 关于吴敬梓进学年龄问题

吴敬梓进学（考取秀才）是18岁，不是20岁，也不是23岁。

胡适根据“庚戌除夕词”说吴敬梓“20岁中秀才”是错误的。所谓“庚戌除夕词”是指雍正八年（1730）除夕，吴敬梓所写的八首《减字木兰花》，胡适引的是第四首，词说：